

沧县财政局文件

沧县财预[2025]1号

沧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5年县级部门收支预算的通知

县直各预算单位：

沧县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已经沧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现将2025年部门预算指标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努力压缩一般性支出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

要严格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，坚决压缩“三公经费”和会议费、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，**确保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。**

二、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机制

各部门（单位）要严格按照批准的支出预算执行，不得随意调整。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项目执行，不得擅自扩大开支范围和提高开支标准，严禁超预算支出；项目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用途使用，未经批准不得自行改变项目内容、扩大使用范围。要切实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，加强预算管理的各项基础

工作，做到专款专用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强化预算刚性约束。

三、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

要把预算绩效管理作为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，纳入年度财务工作计划，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全面做好预算绩效各项工作，建立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的工作机制，实现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的全方位衔接。

四、及时公开部门预算，接受公众监督

要认真落实部门预算公开的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第十四条关于预算公开的规定，按照《沧县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沧县财预【2016】828号）要求，在县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后20个自然日内通过政府网站和部门门户网站分别向社会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沧县2025年预算批复明细表



附件：沧县2025年预算批复明细表

部门代码（单位代码）	部门名称（单位名称）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合计
326001	沧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特定目标类	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预算	2274.8

附件：沧县2025年预算批复明细表

部门代 码（单 位代 码）	部门名称（单位名称）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合计
326001	沧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特定目标类	2025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（003003026）	817.2